

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

关于做好云南省研究阐释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招标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全国社科工作办近日发布了《研究阐释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招标申报公告》，为确保我省申报工作有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申报工作，积极开展申报动员，严格按照申报要求做好申报工作，切实把好政治关、导向关、质量关，确保各项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努力把高质量项目选报上来。

二、各单位要坚持质量导向，客观分析本单位研究优势与研究力量，注重整合优质资源，组建精干团队，特别是要选好项目负责人，做到少而精，不求申报数量，但求申报质量。

三、选题、撰写要紧紧围绕全会提出的重大判断、重要思想、重要观点，深入阐释“两个大局”交织激荡带来的新机遇新挑战，阐释新发展阶段的新特征新要求，阐释我国未来发展的方向目标、总体思路、主题主线、战略基点和重大任务，从我国发展实践和外部环境变化的互动联系中进行深

度阐释，为学习贯彻全会精神提供有力的学理支撑。特别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学风，广泛深入开展调研，使理论研究反映实际情况、揭示发展规律。

四、研究团队要认真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特别是认真学习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着力用好《〈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辅导读本》《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建议〉学习辅导百问》两本辅导读物，在吃透全会精神的基础上，精心策划选题，科学设计论证，按照申报要求高质量填写好《投标书》。

五、本次申报实行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申报程序详见《公告》；国家社科基金科研创新服务管理平台中的“项目申报系统”为本次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各单位须在 2021 年 1 月 8 日前，将《投标书》纸质版（一式两份，签章）、电子版和申报汇总清单报送至我办，逾期不予受理。申报地点：昆明市西山区广福路 8 号省委宣传部省社科工作办（邮寄仅接收中国邮政）。联系人：王峰，0871-63992038；谢树磊，0871-63992037。

附件：研究阐释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招标申报公告 <http://www.nopss.gov.cn/>

n1/2020/1118/c219469-31935197.html

